

证券代码：872265

证券简称：珠江燃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集团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牛正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周剑强因故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牛正峰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特对

总经理报告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了审议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进行了审议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东珠江

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提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,891,409.85 元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,904,721.11 元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现拟不分配利润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1,904,721.11 元结转下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贷款计划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贷款计划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股东广东银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向公司借款,自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向公司借款 100 万元,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向公司借款 50 万元,年利率为 5.22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珠江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1 日